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

关于举办 2023 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(高职组)药学技能赛项比赛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:

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》工作安排,由四川省教育厅主办、乐山职业技术学院承办的 2023 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(高职组)药学技能赛项将于 2023 年 11月 30-12月 1日在乐山职业技术学院举行,现将大赛方案印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,并做好参加本次大赛的相关工作。

附件: 2023 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(高职组) 药学技能赛项方案



附件:

2023 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(高职组)药学技能赛项组织方案

一、大赛名称

2023年"中银杯"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

二、时间安排

- (一) 竞赛时间: 2023年12月1日
- (二)报到时间: 2023年11月30日9:00~14:00
- (三)报到地点: 乐山市市中区青江路中段 1336 号乐山职业技术学院

三、竞赛地点

乐山职业技术学院

四、主办单位

四川省教育厅

五、承办单位

乐山职业技术学院

六、支持单位

四川海棠医药集团

四川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

七、协办单位

四川省药学会

乐山市药学会

乐山市人民医院

八、组织机构

(一)赛项组织委员会

主 任:

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,教育厅党组成员、副 厅长

副主任:

刘 忠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校长

孙 锐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

委员:

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

张学河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副校长

(二)赛项执行委员会

主任委员:

张学河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副校长

副主任委员:

陈 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

陈晓露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

徐 娇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生物医药学院党总支书记

(三)赛项执委会办公室

主 任:

李喜安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生物医药学院副院长

副主任:

寇景轩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

朱链链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生物医药学院副院长

黎 缘 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生物医药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成 员:

郑佳、侯跃飞、张俊、朱晓琴、李静华、刘钱、任华忠、孙川、兰英、韩广田、卢雪、蒋晓娟、袁明焱。

九、大赛内容

本次竞赛赛项包括理论知识竞赛和技能操作竞赛(药品陈列与收货验收、处方调剂与用药指导、用药咨询与慢病管理)两部分。

一是理论知识竞赛,采用闭卷机考方式,共计 90 题,其中单项选择 80 题,每题 1 分;多项选择 10 题,每题 2 分,共计 100 分,考试时间 40 分钟。理论成绩按 20%计入每个选手总成绩。理论部分考核范围主要包括药物化学、药物分析、药理学、药剂学、药事管理与法规、临床药物治疗学和药学综合知识与技能等课程内容。

二是技能操作竞赛,共三个模块,即药品陈列与收货验收(16分)、处方调剂与用药指导(24分)、用药咨询与慢病管理(40分),总分共计80分(保留小数点1位数)。以上各个项目考查选手的技术技能和涵盖的职业典型工作任务,比赛时限长及成绩比例等见表1。

表 1 技能操作竞赛项目、技术技能、时长及成绩比例

序号	竞赛项目	考查技术技能	比赛时长	竞赛 方式	
1	药品陈列与	能按照 GSP 的规定及药品分类存放的	20 分钟	现场	16%

	收货验收	原则,完成药品陈列;能按照规范要		操作		
		求对到货药品进行相关材料检查;能				
		按照抽样原则对到货药品进行抽样验				
		收,并正确填写验收记录等				
2	处方调剂与 用药指导	能对处方进行审核,分别判断出合理				
		处方与不合理处方; 能够分别从规范	20 分钟	现场答题	24%	
		性和适宜性两个方面对不合理处方进				
		行处方分析,并给出合理性建议;能				
		够对合理处方中药物的药理作用、作				
		用机制和联合用药等进行分析解读,				
		并能进行用药指导				
3	用药咨询与慢病管理	能对常见疾病进行初步诊断,根据诊	40 分钟	现场		
		版		答题		
				和情	40%	
		咨询以及健康教育等		境模		
		口的外次使冰状日寸		拟		
合计						

项目详情见赛项规程。

十、奖项设置

(一)赛项个人奖

本赛项只设参赛选手个人奖。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共三个奖项,分别占参赛总人数的10%、20%、30%,小数点后四舍五入。赛项执委会为一等奖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和奖杯,为二、三等奖者获得者颁发荣誉证书。

(二)优秀指导教师奖

赛项执委会为获一等奖参赛选手的指导老师进行表彰,颁发 "优秀指导教师奖"证书。

十一、赛项说明会

待报名结束后,各赛项将组织线上说明会,详细解读技术文件,解答相关专业问题,时间另行通知。

十二、比赛费用

- (一)按照全国大赛组委会通知的有关精神,根据四川赛区的实际情况,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报名费用。
 - (二) 竞赛期间往返交通费、食宿费用由参赛单位自理。

十三、报名方式

本赛项以学校为单位报名,各参赛学校参赛队不超过2队; 采用个人赛形式,每队团队人员由学生1人组成,每队指导教师不超过1名。

各参赛学校登录四川职业教育技能创新中心门户网站 (http://sicsve.cdp.edu.cn)及时下载相关文件,并按组委会报名 通知要求在 2023 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完成报名。

十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食宿安排

比赛期间,领队、指导教师、参赛选手等的食宿统一安排, 费用自理。

- (二)各参赛队报到时须携带以下证件用以核实参赛资格:
- 1.参赛选手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(A4纸,正反面印在同一

页,加盖学校公章)。

- 2.学生证/学籍卡原件及复印件(A4纸,加盖学校公章)。
- 3.参赛选手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(含往返途中及比赛期间) 原件及复印件。

十五、联系方式

大赛联络人及电话:

专业组: 朱链链 18081309585

会务组:黎 缘 13036571363

邮箱: 406083528@qq.com

为便于报名与比赛期间有关信息及时沟通,请各参赛队领队 及指导教师加入赛项通知群(QQ群号:410159254),本通知未 尽事宜,将在QQ群上另行通知。